

证券代码：870492

证券简称：天华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收购事项
省政府国资委批复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公司控制权拟变更事项概述

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接到实际控制人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荆门市政府国资委”）的通知：荆门市政府国资委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产业集团”）签署了《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控制权变更的框架协议》，长江产业集团拟受让荆门市政府国资委全资所持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荆集团”）不低于 75%的股权，并将通过控制中荆集团间接取得公司的控制权。

2025 年 1 月 15 日，长江产业集团、荆门市政府国资委、中荆集团签署《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长江产业集团拟以 277,624.41 万元的交易对价受让荆门市政府国资委合法持有的中荆集团 75%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前，中荆集团持有凯龙股份 75,118,352 股股份，间接控制天华新材 75.8964%的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龙股份仍为天华新材的控股股东，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政府国资委”）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和 2025 年 1 月 15 日、2025 年

1月17日、2025年3月14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和《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进展公告》。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长江产业集团的通知，湖北省政府国资委于2025年3月27日出具了批复文件。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在取得省政府国资委批复后已正式生效。

三、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